

# 新北市政府警察局為民服務成果統計表

中華民國104年 2月

協尋 查尋 人口 身分 不明 者暨 家青 少年 返家 團圓	民眾舉家外出、 加強住宅巡邏服務					受理 公司、 行號、 團體 民眾 護鈔	服 務 台 服 務			廣 播 服 務		急 難 救 助、排 難 解 困					提供 夜歸 婦孺 代叫 計程 車	「一 一〇」 受理 報案 服務	民情、輿情		其 他				
	受 理 申 請 件 數	設 置 臨 時 巡 邏 箱 數	執 行 巡 邏 班 次	受 理 申 請 之 住 戶 再 度 發 生 竊 盜 案 數	受 理 民 眾 電 子 郵 件 陳 情 案 件		一 般 服 務 案 件	人 民 陳 情 案 件	發 還 失 物 現 金	各 類 路 況 報 導	雪 中 送 炭 (發 放 急 難 救 助 金)	清 查 通 報 關 懷 濟 助 獨 居 老 人 貧 苦 無 依 民 眾	紓 解 急 難	件	人	件			人	件		人	件	人	件
單 位	件	人	件	個	次	件	件	件	件	件	件	元	次	件	元	件	人	件	人	件	人	件	件	次	件
總 計	1,048	1,048	13,677	6,749	18,336	—	994	2,747	2,825	3,336	455	760,248	141	339	4,737,500	235	248	168	168	303	319	51,977	31	8,170	265
備 註																			發 文	日 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字第 號				

填表 審核 主辦業務人員 機關長官 主辦統計人員 中華民國104年 4月12日編製

資料來源：各分局（連江縣為警察所）、專業警察各單位。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1式2份，先送會計室(統計室)會核，並經機關長官核章後，1份送會計室(統計室)，1份自存外，本表應於規定期限內由網際網路線上傳送至內政部警政署警政統計資料庫。